

潍坊市 寒亭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寒编办〔2018〕9号

关于印发《2018年度寒亭区事业单位业务范围 清单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2018年度寒亭区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寒亭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8月3日



2018 年度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 工作实施方案

为加强事业单位监督管理，促进事业单位依法规范履行职责，根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信息公开办法》、《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检查办法》等规定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就开展 2018 年度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工作，制订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按照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事业单位的职责任务和业务范围，理顺政府部门与事业单位、事业单位与市场和社会组织等之间的关系，着力构建职责清晰、权责一致、服务高效的事业单位公益服务体系。通过认真梳理和编制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不断加大信息公开、监督管理和绩效考评力度，建立功能明确、制度规范、监管有力的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促进事业单位依法规范运行，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二、基本原则

(一) 坚持依法依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三定”规定和事业单位职责任务及业务范围等相关依据，认真梳理事业单位的工作职责、业务范围和服务事项，确保事业单位业务范围职责清晰、依据充分、规范合理。

(二) 坚持政事分开。以强化公益服务为目标，以落实法人自主权为重点，推行政事分开、管办分离，促进行政主管部门加快职能转变，减少对事业单位的微观管理和直接管理，确保事业单位依法自主开展业务活动，不断提升公益服务水平。

(三) 坚持公开透明。建立健全权责公示和信息公开制度，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及时公布事业单位的职责任务和业务范围，明确事业单位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服务流程，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切实提高服务效率。

(四) 坚持统筹兼顾。将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工作与转变政府职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业单位分类改革、事业单位绩效考评等紧密结合、协调推进，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根据单位职责调整和业务变化实行动态管理。

三、范围对象

在 2017 年教育、文化系统开展试点工作的基础上，2018 年，对其他纳入机构编制管理的事业单位全部实行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具体名单附后（附件 1）（2017 年试点的教育、文化系统事业单位的业务范围清单进行修订完善，实行动态调整）。

四、工作步骤

（一）研究梳理（8 月 20 日前）

各事业单位严格对照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三定”规定等各类规范性文件，对本单位现有业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和自查，逐项加以研究分析，列出业务事项清单，并找出相关文件依据。

（二）集中审核（10 月 20 日前）

1.事业单位提报（8月20日前）。事业单位对本单位现有业务事项进行梳理，填写《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附件2）、《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汇总表》（附件3）（相关附件表格电子版及参考模板请于寒亭机构编制网公示公告栏自行下载），连同实施依据文件复印件报举办单位审核，其中直属事业单位报区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审核。

2.举办单位审核（8月31日前）。举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对所属事业单位《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汇总表》等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并加盖公章后，由举办单位统一汇总各单位《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汇总表》及文件依据等相关材料，于8月31日前一并报送区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

3.监督管理机构审核（9月20日前）。区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对照有关文件规定，对各单位提报的业务范围清单相关材料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后反馈举办单位。

4.举办单位复审（10月10日前）。举办单位根据反馈意见，指导所属事业单位进一步修改完善清单相关内容，并二次提报区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

5.机构编制部门审定（10月20日前）。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对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并充分征求相关职能部门、事业单位服务对象意见后，研究确定《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

（三）公布印发（10月31日前）

1.清单公示。将编制完成的《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通过机构编制网等媒体向社会公示，广泛接受监督。

2.发文公布。以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对《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进行印发，并通过机构编制网等媒体向社会公布。

3.本轮党政机构改革中涉改事业单位的业务范围清单，在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我区改革方案后公布印发。

五、应用管理

(一)实行动态调整。要建立完善业务清单动态调整和长效管理机制，业务清单公布后，各单位要根据法律法规立改废、单位职责调整变化等情况，及时研究提出相关业务事项调整意见，并按规定程序审核公布。

(二)规范履职运行。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是事业单位依法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清单应真实、准确、有据，对瞒报、虚报、漏报事项，将不予登记为事业单位业务范围。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清单规定的业务事项开展业务活动，不越位、不缺位、不错位，切实做到依法规范履职。

(三)强化监督管理。事业单位监督管理机构采取日常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方式，对各单位执行业务范围清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凡超业务范围清单开展活动的，按有关规定列入《事业单位法人异常信息》，情节严重的，暂扣《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单位印章，直至撤销法人登记、收缴法人证书及单位印章。

六、工作要求

各事业单位要认真梳理和提报业务范围清单，举办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责，指导和监督所属事业单位全面、真实、准确、规范地研究提报业务事项。在上报《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和《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汇总表》时，需将各类依据文件复印件一并上报，并在文件相应位置划线标注。为确保工作落实，请各举办单位确定一名联络员（请将联络员姓名、职务、办公电话、手机号码于8月10日前报送至 htsyjgj@126.com 邮箱）具体负责工作的沟通对接，并督促事业单位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联系人：张晓飞

联系电话：7289253

- 附件：
1. 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单位名单
 2. 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及填写细则
 3. 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汇总表

附件 1

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名单

举办单位	事业单位
区委办公室	区委党史研究室、区委政策研究室、档案局、民兵训练基地
区人大办公室	人大办离退休干部管理科
区政协办公室	政协办离退休干部管理科
区纪委	廉政教育中心
区委组织部	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中心（党员电教中心）、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
区委宣传部	新闻中心、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信访局	信访事项复查办公室
610 办	法制教育培训中心
编办	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信息中心
老干部局	干休所、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妇联	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工会	工人文化宫

举办单位	事业单位
残联	残疾人就业所
区政府办公室	政府调查研究室、行政复议中心、应急管理办公室、史志办、寒亭宾馆
发改局	产业发展办公室、重点项目办公室、“三区”推进办、经济信息中心、物价局、粮食局
物价局	价格认证中心
粮食局	粮食收储中心
经信局	节能监察中心、民营经济中心
科技局	科技信息中心
民政局	社区管理办公室、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烈士陵园管理所、婚姻登记管理处
财政局	国有资产运营中心、非税收入管理局、国有资产管理局、基层财政管理局、政府购买服务中心、财政监督局、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中心、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人社局	人才交流中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职工再就业中心、劳动就业办公室、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新型城乡合作医疗办公室、技工学校
住建局	园林绿化管理处、环境卫生管理处、建筑工程管理处、

举办单位	事业单位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建筑企业养老保障金管理站、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处、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
交通局	区乡公路管理处、交通运输监察大队、交通运输管理所、汽车维修行业管理所、道路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寒亭交通管理所、开元交通管理所、固堤交通管理所、高里交通管理所、朱里交通管理所
水利局	水资源办公室、水产站、水利工程管理站、农水站、城市节约用水办公室
农业局	畜牧兽医局、农机管理局、农村经济管理局、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种子管理站、农业技术推广站、植物保护站、省农广校寒亭区分校
农机管理局	农机推广站
农综办	农业开发投资公司
畜牧兽医局	畜牧兽医管理站、动物疫病检测中心、寒亭畜牧兽医管理站、开元畜牧兽医管理站、固堤畜牧兽医管理站、高里畜牧兽医管理站、朱里畜牧兽医管理站
商务局	商会、外商投资企业管理中心
卫计局	卫生计生监察大队、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计划生育指导服务站、人民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妇幼保健院）、皮肤病防治院、寒亭街道卫

举办单位	事业单位
	生院、开元街道卫生院、固堤街道中心卫生院、固堤街道泊子卫生院、高里街道中心卫生院、高里街道南孙卫生院、朱里街道中心卫生院、朱里街道河滩卫生院
审计局	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
环保局	环境监察大队、环境监测站、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污染防治中心、开元环保所、固堤环保所、高里环保所、朱里环保所
统计局	社会经济调查队、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安监局	安全生产监察大队、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金融办公室	金融服务中心
综合行政执法局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综合执法指挥中心
市场监管局	市场监督管理执法大队、消费者投诉处理中心、个体私营经济服务中心、计量检定测试所
司法局	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
杨家埠旅游开发区管委会	杨家埠木版年画研究所
林业局	林业站、森保站
北海工业园管委会	滨海工业园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所

举办单位	事业单位
寒亭街道	寒亭街道财政经管统计中心、寒亭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寒亭街道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寒亭街道社会保障管理服务中心、寒亭街道文化体育中心
开元街道	开元街道财政经管统计中心、开元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开元街道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元街道社会保障和文化体育中心
固堤街道	固堤街道财政经管统计中心、固堤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固堤街道民生保障和文体计生服务中心
高里街道	高里街道财政经管统计中心、高里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高里街道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高里街道社会保障和文化体育中心
朱里街道	朱里街道财政经管统计中心、朱里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朱里街道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朱里街道社会保障和文化体育中心
区委直属	党校、区委群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区政府直属	杨家埠旅游开发区管委会、禹王国家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白浪河生态林场)、招商局、体育局、地震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林业局、供销社、区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北海工业园管委会、知识产权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智慧寒亭建设办公室、广播影视集团

附件 2

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

填报单位（公章）:

举办单位（公章）:

业务事项名称			
实施依据	具体文件名称及相关“条款原文”。		
主要内容			
实施机构		联系电话	
共同实施机构		办理时限	
业务办理地址			
工作和服务对象			
是否与其他单位存在 职责业务交叉及具体 情况			
是否与业务主管部门 相关科室存在职责业 务交叉及具体情况			

《事业单位业务事项登记表》填写细则

1.业务事项名称。按照设立该业务事项的相关文件，概括描述事项名称，尽量指明服务对象、服务内容。句式应为主谓结构，如：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全区辐射环境、放射性废物管理。

2.实施依据。填写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文件的名称、发文字号，以及能够体现该事项名称、实施层级的具体条款。事业单位所报业务事项必须有充分的实施依据，具体为：一是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国家部委规章；二是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规范性文件；三是单位最新的“三定”规定；四是编委或编办文件。其他文件原则上不能作为业务事项的实施依据。对没有法定依据的业务事项，原则上不列入业务清单，实际工作中已开展确需列入清单的，应提交专门的情况说明，并加盖事业单位及举办单位公章。

3.主要内容。对照依据文件条款，简明概括业务事项的目的、对象、流程和要求等内容。事业单位按照章程和有关规定开展的党务、纪检、机构编制、人事、财务、工青妇等内部管理工作，暂不列入业务清单。

4.实施机构。填写实施该业务事项的具体机构（科室）的规范名称。

5.共同实施机构。业务事项由多个机构（科室）共同承担的，填写共同实施机构的规范名称。无共同实施机构的，填“无”。

6.办理时限。填写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或服务承诺规定的业务事项办结时限。无固定期限可填“长期”。

7.工作和服务对象。填写该业务事项的具体实施对象。

8.是否与其他单位存在职责业务交叉及具体情况。填写与其他单位之间实际存在的职能范围重叠、界限模糊、互相交织、责任不清的具体情况。无交叉的填“无”。

9.是否与业务主管部门相关科室存在职责业务交叉及具体情况。填写与主管部门之间实际存在的职能范围重叠、界限模糊、互相交织、责任不清的具体情况。无交叉的填“无”。

附件 3

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汇总表

填报单位（公章）： 举办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业务办理地址	办理时限
	序号	业务事项名称	实施机构	联系电话		
业 务 范 围	1					
	2					
	3					
	4					
	...					
举办单位 审核意见	经审核，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可以公开。					2018 年 月 日

（公章）

填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举办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